

现阶段我国出口贸易的重要变化与战略调整

——基于不同出口目的地区的比较分析

张 杰

一、当前中国出口贸易领域的新重要变化特征

当前，中国对外贸易格局已发生本质性变化，这主要体现在贸易总量、进口与出口结构的重大变化，以及经常账户有可能正经历由贸易顺差向贸易逆差转折等方面。显然，这些变化都与中国的贸易政策、贸易结构或贸易条件的重大变化与调整密切相关。

2002 年之后的十年，是中国出口贸易发展最快的十年，进出口贸易额年均增速超过 20%。2011 年，中国出口额占全球比重 10.4%，连续三年居全球之首；进口额占 9.5%，连续三年全球第二。然而，2012 年前三季度，中国出口增速下滑至个位数，出口企业困难增多。前三季度的外贸运行特点之一是对欧、美、日等发达经济体出口明显分化，对东盟、俄罗斯和南非等新兴市场出口总体增长较快。日前海关总署公布 2012 年 9 月进出口数据，与上月相比，9 月进出口在数据上主要呈现三个变化：一是进出口增幅明显高于上月，9 月进出口增长 6.3%，较上月高出 6.1 个百分点；二是出口规模创历史新高，9 月出口增长 9.9%，比上月增加 7.2 个百分点；三是进口转跌为升，上月进口增幅为-2.6%，而 9 月进口增长 2.4%。9 月进出口明显好于 8 月有两个主要原因：一是时间节点因素，一般每年的 9 月都是订单交单较多的月份，市场开始为圣诞节提前布局，因此，9 月进出口增幅也较高；二是政策预期因素，美国主导的新一轮量化宽松政策短期内将带动原材料价格上涨和消费需求增加，也会相应推动进出口贸易的活跃。仅从单月数据的变化还难以判定我国进出口是否出现趋势性的变化和逆转，但总体来看，前三季度我国进出口贸易呈现出三个明显亮点，即一般贸易增速快于加工贸易，与新兴市场贸易优于传统市场，中西部地区和民营企业成为新增长点，这三大亮点已经成为未来几年中国对外贸易的总体发展趋势。

从今后的一段时期来看，全球经济增长动力依然不足，发达国家主权债务问题可能再起波澜，国际金融和商品市场或将持续动荡，且贸易投资保护主义进一步加剧；国内经济企稳基础不牢，内需增长受制于体制机制因素，部分行业产能

过剩较突出，企业生产经营仍面临较多困难。国际国内的风险因素叠加，将对2013年中国外贸发展形成较大压力。在外需不足、出口受贸易摩擦影响持续加大的情况下，中国转变外贸发展方式的任务更为紧迫。

总而言之，中国对外贸易政策应继续着力于稳增长、调结构、促平衡。一面确保已出台的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帮助企业克服订单不足、成本升高、摩擦增多等困难；另一面充分利用市场环境趋紧形成的倒逼机制，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增强外贸长远发展后劲。

1. 当前背景下对外贸易规模的高增长已接近极限，推进全方位的贸易平衡和贸易结构的再调整必将成为今后中国外贸政策的基本取向

2012年，中国外贸保持平稳发展具有一定基础和有利条件，但是制约外贸稳定发展的不确定和不稳定因素越来越多。2012年中国外贸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来自于日趋复杂的外部环境。

第一，从外部看，世界经济有望延续复苏态势，但下行风险增大。从目前情况看，2012年世界经济有望延续复苏态势，只要不出现大的外部冲击，再度出现危机或“二次衰退”属小概率事件。但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已历时三年，其深层次影响还在不断显露，旧疾未愈，又添新伤，更加凸显了复苏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世界经济增速可能长期低位徘徊，面临下行的严重风险。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最近将2012年世界经济增长预期从4.5%下调至4.0%。2012年世界经济面临的风险和挑战主要有：

一是欧洲主权债务风险上升。欧洲问题国家债务规模史无前例，目前欧洲主权债务危机正在从希腊等边缘国家向意大利、西班牙等核心国家扩散，从公共财政领域向银行体系扩散，市场信心极其脆弱，引发金融市场持续大幅震荡。各成员国债务链相互交织、经济联系紧密，危机加深并拖累银行系统和实体经济的可能性上升。随着部分国家主权债务陆续进入偿还高峰期，如果不能及时出台有效的救助措施，一旦欧洲银行业风险集中爆发，必将对世界经济金融体系产生新的重大冲击。

二是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依然不足。从目前情况看，世界经济复苏动力比国际金融危机爆发时有所恢复，但总体呈现政策支撑效应减弱、传统增长动力仍较疲弱、新增长动力尚未形成的格局。主要发达经济体失业率居高难下，房地产市场

持续低迷，消费投资需求疲弱，以技术创新为代表的新增长点尚未形成。财政金融政策空间已十分有限，为应对债务问题而采取的财政紧缩政策会削弱经济增长动力，“流动性陷阱”导致扩张性货币政策有效性受到制约。新兴经济体则面临通胀上升和经济增速回落的双重压力。

三是全球性通胀压力短期内难以缓解。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后，主要经济体相继实行超宽松货币政策，全球流动性严重过剩，全球性通胀压力持续加大。今年以来，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价格“高烧不退”，发达经济体通胀水平持续整体走高。9月越南、印度、巴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分别上涨22.4%、9.7%、7.3%；美国、英国分别上升3.9%和5.2%，欧元区连续十个月超过欧洲央行设定的2%调控目标。目前，主要发达国家普遍强化宽松货币政策。英国已经推出新一轮量化宽松货币政策，欧洲央行维持低利率并将重启长期再融资操作，美国宣布将低利率水平维持到2013年中期，并推出4000亿美元规模的扭曲操作。土耳其、巴西等部分新兴国家货币政策也从抑通胀向促增长转变。未来一段时期，国际资本大规模无序流动风险增大，大宗商品市场可能频繁大幅震荡，全球通胀形势不容乐观。

四是非经济因素干扰不断增多。国际金融危机阴霾不散可能进一步影响相关国家社会稳定，一些国家通胀、失业、社保等问题和两极分化加剧相互叠加，可能导致政局不稳、社会矛盾冲突加剧，各种风险触发点增多，都可能对世界经济产生难以预料的冲击。去年以来，英国、德国、希腊、法国、泰国等多个国家爆发大规模群众抗议示威或骚乱。近期，旨在声讨金融制度偏袒权贵和富人的“占领华尔街”示威游行，短短两个月已蔓延至四大洲1500多个城市。此外，中东地区局势动荡仍在持续，直接影响全球石油稳定供应。

五是除国内成本上升、国外内需不振等客观因素外，中国与其他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增多已成拖累中国制造业的重要因素。不仅传统的贸易伙伴夹击中国商品，一些新兴经济体也加入其中，“中国制造”遭遇围攻。商务部最新发布的《中国对外贸易形势报告（2012年秋季）》显示，中国是贸易保护主义的最大受害者，今年前三季度，中国出口产品遭遇国外贸易救济调查55起，增长38%，涉案金额243亿美元，增长近8倍。如果将时间跨度拉长，据英国智库经济政策研究中心的“世界贸易预警”项目监测，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全球

40%的贸易保护主义措施针对中国。美国和欧盟，是中国最大的两个贸易伙伴，2012年以来不约而同地选择打出“贸易牌”，作为提振就业、拯救经济的法宝，“中国制造”已经成为这两个国家攻击的靶子。不仅是发达经济体，新兴经济体与中国的贸易摩擦也明显增多。印度、巴西、阿根廷、土耳其、墨西哥等国2012年以来也频频向中国制造“发难”。

第二，世界经济复苏放缓和下行风险增加，势必对中国外贸稳定发展带来诸多风险和挑战。

一是国际市场需求不振。世界经济复苏步伐放缓，补库存效应减弱，明年外需有可能继续萎缩。美国经济复苏乏力，失业率居高不下，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消费者对未来经济前景的悲观情绪持续恶化。美国消费者信心指数从年初70左右一路下跌至9月份的45.4。欧盟迫于主权债务危机，各成员国不得不紧缩财政，既制约经济复苏，又将不可避免影响社保、养老等福利支出，削弱消费者支出意愿。9月份欧盟消费者信心指数为负19.1，为25个月来新低。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也将抑制需求增长，制约中国企业进一步开拓新市场。今年前9个月，巴西进口增速比去年同期下降了19.7个百分点。

二是融资难度增大加剧外需萎缩风险。欧洲银行系统受主权债务危机牵累陷入困境，各家银行纷纷收缩业务范围、降低风险忍耐度，造成信贷银根紧张、融资输血功能受阻，贸易融资深受影响，加大外需萎缩风险。美国银行业也远没有从金融危机的阴影中走出，经济增速放缓减少了贷款需求，低利率降低了投资回报，市场波动加剧增加了投资风险，加强监管抬高了经营成本，经营压力越来越大。金融系统不稳定将是影响未来国际贸易发展的新变数。

三是经贸摩擦形势更加严峻。尽管今年以来针对我国的贸易救济案件数量和案值有所下降，但摩擦强度不减，反倾销、反补贴等贸易救济措施屡遭滥用，政策性和体制性摩擦更加突出。部分发达国家经济衰退与选举政治周期叠加，经贸问题政治化倾向明显，针对中国的贸易保护主义再次抬头。形形色色的“中国责任论”层出不穷，要求中国承担超出自身承受能力的国际责任。

四是非经济因素可能对中国外贸发展带来难以预料的冲击。中东局势动荡对中国企业开拓中东市场以及稳定石油供应的影响仍不容忽视。近年来全球重大自然灾害频发，不排除个别国家发生重大的自然灾害，从而影响其与中国的双边贸

易。此外，“占领华尔街”运动的走向仍不确定，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这一运动对我国经济乃至外贸的影响要密切关注。

第三，从国内看，保持我国外贸平稳发展既具备一定基础和有利条件，也面临成本上升等压力。

当前中国经济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各方面的有利条件、内在优势和长期向好趋势没有发生本质性的改变，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态势，必将对我国外贸发展形成强有力支撑。同时，我国外贸传统比较优势一定程度上依然存在，新的竞争优势正在逐步形成，市场多元化战略稳步推进，企业在激烈的竞争中不断成长，特别是经过国际金融危机的磨练和洗礼，抵御风险、拓展市场和创新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但是，国内一些制约外贸发展的长期矛盾和短期问题叠加，外贸企业经营压力明显增加。劳动力工资、原材料价格、人民币汇率、贷款利息、厂房租金等生产经营成本上升，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外贸企业的价格优势，挤占了企业利润，致使外贸企业尤其是小微外贸企业不堪重负。成本上升、利润下降，导致有单不敢接、不愿接，也将加大结构调整难度。商务部重点联系企业出口利润指数由今年4月份的106.9降至9月份的101.2。利润下降导致企业技改、研发、品牌等环节投入不足。

综合考虑各种因素，2012年中国对外贸易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但增速比2011年可能有所回落。在国内能源资源需求不断增加、扩大进口政策支持和国际大宗商品价格高位震荡等因素共同作用下，进口增长有望继续快于出口，贸易平衡状况将进一步改善。2013年中国对外贸易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可能略好于2012年，但制约外贸稳定回升的阻力依然存在。在外需不足的情况下，中国出口受贸易摩擦的影响持续加大，转变外贸发展方式的任务也更加紧迫。随着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中国外贸可能难以再现前些年的持续高速增长。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中国对外贸易将继续保持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努力克服外部环境变化的不利影响，保持进出口稳定增长；注重调整进出口产品结构、市场结构和地区结构，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增强外贸可持续发展能力；坚定不移地扩大进口，为企业扩大进口创造更加有利的条件，继续为全球贸易平衡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 出口结构格局正发生重要变化，主要表现为由加工贸易为主逐步向以一般贸易为主的格局快速调整

中国要参与全球经济增长再平衡，不是靠压制出口或单方面扩大进口，而是需要透过改善贸易结构来实现这一目标。2011年第一季度贸易数据表明，中国正朝着这个大方向努力前行。不过，贸易结构尽管有所改善，但问题还是依然存在，如一般贸易与加工贸易如何平衡增长、进口的“量”与“价”如何配合等问题。

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我国一般贸易进出口增速普遍高于加工贸易，一般贸易占我国进出口比重节节攀升。2012年前三季度，我国进出口总额3450.3亿美元，同比增长6.3%，其中一般贸易进出口14989.7亿美元，同比增长5.9%，较加工贸易增速快3.7个百分点。截止到2012年9月，一般贸易占我国进出口贸易的57.1%，较上年同期高出4.2个百分点，而加工贸易占我国进出口贸易的比重则降至34.5%，较上年同期减少1.4个百分点。

中国出口总量增长自2000年后相当快，其中加工贸易增长更快。但受这次全球金融危机及经济危机影响，中国外贸特别是加工贸易也遭遇重创。2010年后，中国外贸开始恢复增长，特别是在贸易结构改善上有所突破。相关贸易数据显示，2010年一般贸易增长39.9%，加工贸易增长27.3%（其中出口增长26.2%）；2011年一般贸易增长34.8%（出口增长31.7%），加工贸易增长21.4%（其中出口增长21.7%）。可见，一般贸易与加工贸易之间增长差距在10个百分点上下，贸易结构有所改善迹象显著。但是，贸易顺差压力却依然存在，尤其是加工贸易顺差仍是贸易顺差的主要来源。以今年第三季度数据分析，一般贸易项下贸易逆差为459.8亿美元，加工贸易项下贸易顺差为771.1亿美元，表明当前外贸结构调整的任务还相当艰巨。然而，对今年前三季度数据与以往数据比较发现，一般贸易与加工贸易增长结构有所改善，但矛盾依然较为突出。这主要体现在：一般贸易受本国贸易政策的影响较大，加工贸易受世界经济和国际市场波动的影响更为明显。另外，由于加工贸易“两头在外”，其原材料供应和市场销售完全依赖国外，与国内投资和消费的相关性相对较低，加工贸易的进出口增长出现大幅波动，对中国经济波动必然也会产生放大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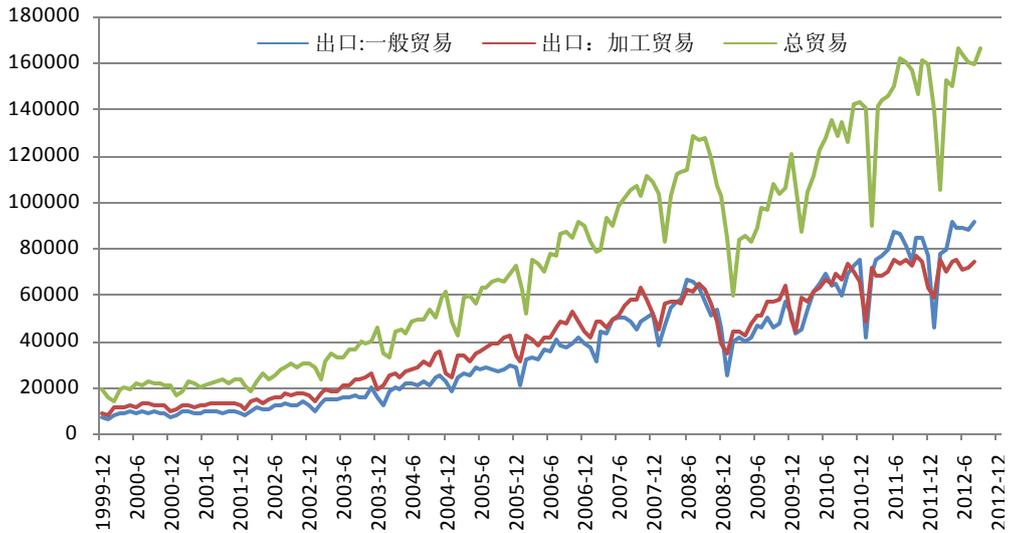


图 1 2000 年 1 月-2012 年 9 月中国出口额（按贸易方式分）

数据来源：CEIC 数据库单位：百万美元

此外，不容忽略的是，我国属于工业化后期国家，提高自主创新水平是这一阶段经济发展的关键，一般贸易反映了一个国家自主品牌产品出口能力和创新水平，一般贸易进出口的扩大，既是我国经济发展阶段的需要，也是提振我国对外出口贸易信心的积极因素。但值得注意的是，我国一般贸易与加工贸易呈现的是此消彼长的态势，制造业仍是中国的主导产业，尽管成本上涨等因素导致加工贸易的发展优势减弱，但发展加工贸易有利于巩固全球制造业中心地位，提升中国工业化发展水平，应避免以一般贸易取代加工贸易的发展理念，形成一般贸易和加工贸易双轮驱动型发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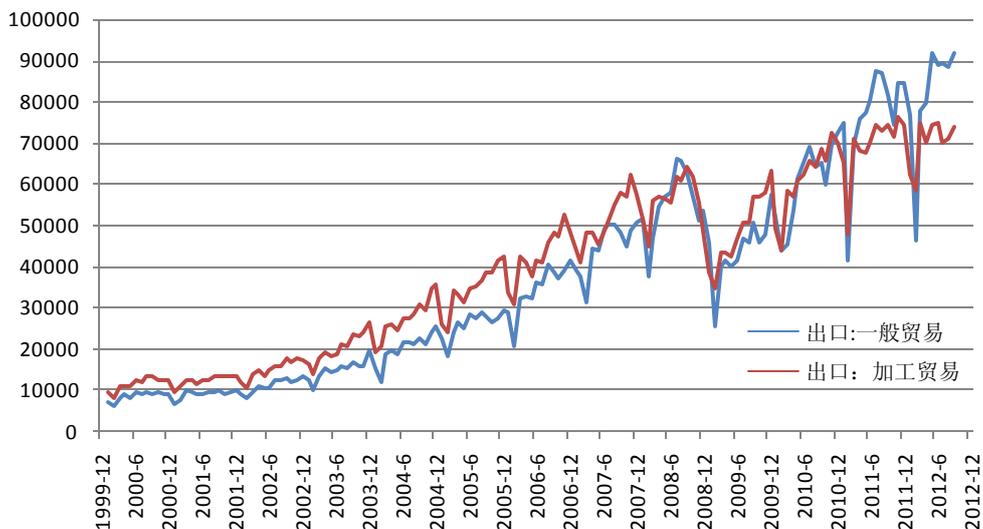


图 2 2000.1-2012.9 的各月份中国出口额变化趋势

(按贸易方式分)

数据来源：CEIC 数据库单位：百万美元

3. 出口增长的目的地区正发生重要调整，呈现出由依赖发达国家逐步向拓展新兴国家（地区）和发展中国家作为出口主要新增长点的过程调整

与新兴市场贸易优于传统市场。从与主要贸易伙伴的进出口情况来看，前三季度，除了欧盟、日本和印度外，与其他贸易伙伴的进出口皆为正增长，与美国进出口总额增长 9.1%，与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进出口分别增长 8.7%、7.5% 和 13.5%。与新兴市场也保持了较好的增长势头，与东盟、俄罗斯、巴西进出口分别增长 8.1%、14.2%和 5%，增速最高的为南非，增长 37.1%。而 2011 年中国对东盟、巴西、俄罗斯和南非等新兴市场国家双边贸易进出口总值分别增长 23.9%、34.5%、42.7%和 76.7%，均高于同期全国总体进出口增速。欧盟和日本分别为我国第一和第四大贸易伙伴，与这两大市场贸易的下降直接影响了 2012 年以来我国进出口贸易的增长。前三季度，我国对欧盟和日本进出口金额分别减少 2.7%和 1.8%，欧盟和日本分别占我国对外进出口总值的 14.5%和 8.8%，仅这两大市场的出口下滑就下拉了我国进出口增幅约 0.5 个百分点。虽然欧盟和日本都将跟随美国推动新一轮量化宽松政策，但由于欧债危机升级的隐患仍未消除，日本经济衰退导致国内需求减弱，加之“钓鱼岛事件”，使得中日矛盾尖锐，未来一段时间，企业会减少对这些市场的出口布局，中国对欧盟和日本的贸易仍将持续减少，其拖累效应使得我国对外贸易短期内很难实现大幅度的恢复性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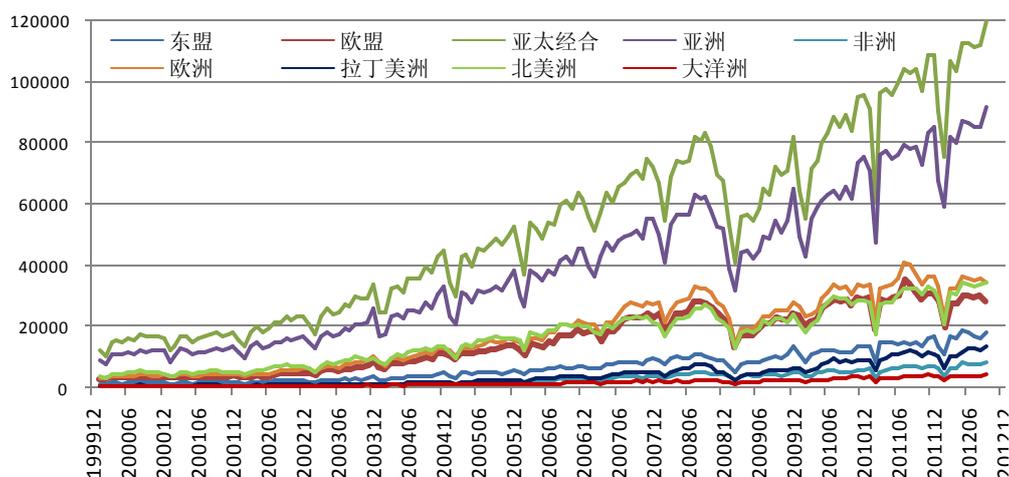


图 32000.1-2012.9 的各月份中国出口额变化趋势
(按出口地区分)

数据来源：CEIC 数据库单位：百万美元

从我国对新兴市场国家^①出口的角度来看，对印度、巴西和俄罗斯这三个“金砖四国”以及对新钻十一国的出口增长来看，已经成为我国出口增长的主要支撑点。2001年1月至2012年9月我国对印度、巴西和俄罗斯这三个“金砖四国”的出口年均增长率为31.7%，而对新钻十一国的出口年均增长率为37.9%。由于欧美发达国家经济增速放缓的周期可能较长，未来出口进一步增长的空间有限，而新兴市场国家未来经济增长的空间相对较大，且目前在我国出口市场中的份额占比较低，预示增长的空间广阔，因而未来我国出口市场的拓展可能主要将依赖新兴市场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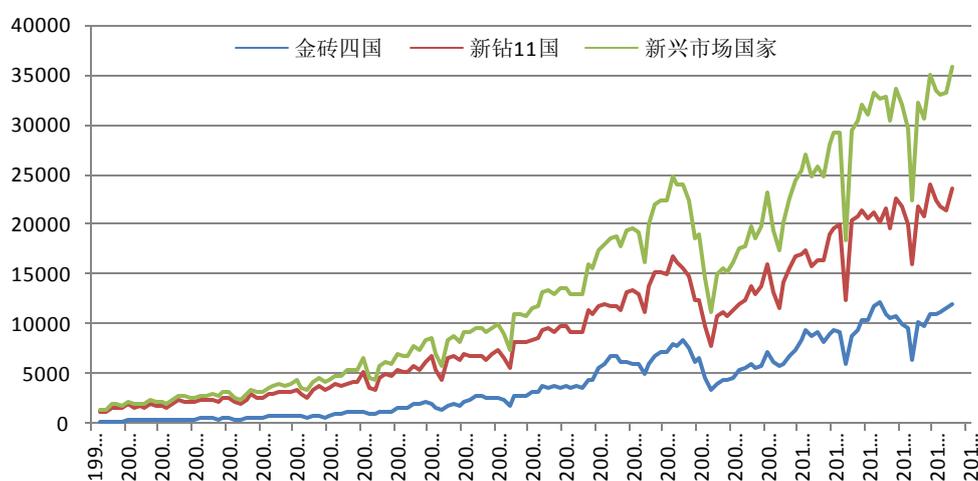


图4 2000年1月-2012年9月中国出口额（新兴市场国家）

数据来源：CEIC 数据库单位：百万美元

4. 中西部地区和民营企业已成为出口贸易的新增长点

2012年以来，虽然我国进出口贸易一直呈现低速增长态势，但中西部地区的强劲增长则成为鼓舞市场的一大亮点。前三季度，重庆出口增速为1.5倍，河南、四川和江西的出口增速分别为62.8%、42.8%和39.1%。从1~9月的数据来看，进出口增幅最高的省市分别为西藏183.1%、重庆132.9%、河南64.3%、贵州40.8%、四川31.4%、安徽26.5%、江西24.9%和云南22.4%。此外，民营企业的活跃也成为我国对外贸易的另一个增长亮点。前三季度，民营企业包括集体、私营企业及其他企业进出口8779.7亿美元，增长18.8%，高出我国外贸总体增速12.6个

^①本报告的新兴市场国家包括除了中国以外的“金砖四国”，还包括“新钻11国”（Next-11，简称N-11），成长潜力仅次于金砖四国的11个新兴市场：巴基斯坦、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韩国、菲律宾、墨西哥、孟加拉国、尼日利亚、土耳其、越南。

百分点，其中对出口增量的贡献率为 85.4%，拉动出口增量 6.1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民营企业占我国进出口总额的比重已由上年同期的 27.6% 上升至 30.9%，提高 3.3 个百分点。中西部省市以经济圈形态的群体性崛起以及民营企业的迅速成长已经成为中国对外贸易的新增长点。

二、不同出口目的地区的贸易特征与贸易优势的比较分析

（一）不同出口目的地区的贸易特征的比较分析

1. 出口贸易类型

2000 年至 2010 年间，从我国企业出口的不同目的地区来看，加工贸易和一般贸易的变化趋势存在较大差异。对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的出口是导致我国出口结构由加工贸易向一般贸易转变调整的主导力量。其中，典型的特征是，越是出口到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的一般贸易比重越高，并且增长速度越快，而越是出口到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的一般贸易比重越低，增长速度相对较慢。出口到新兴市场的国家的一般贸易比重相对较高，而且增长呈现快速态势。具体来看是：第一，在对于高收入发达国家的出口中，一般贸易占总出口的比重由 2000 年的 0.37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0.42，十一年间增长了 13.5%，年均增长率为 1.2%；第二，在对于中等收入国家的出口中，一般贸易占总出口的比重由 2000 年的 0.41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0.48，十一年间增长了 17.1%，年均增长率为 1.55%；第三，相比来看，在对于低收入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中，一般贸易占总出口的比重由 2000 年的 0.44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0.61，十一年间增长了 38.64%，年均增长率高达为 3.51%；第四，总体来看，在对于新兴市场国家的出口中，一般贸易占总出口的比重由 2000 年的 0.44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0.55，十一年间增长了 25%，年均增长率为 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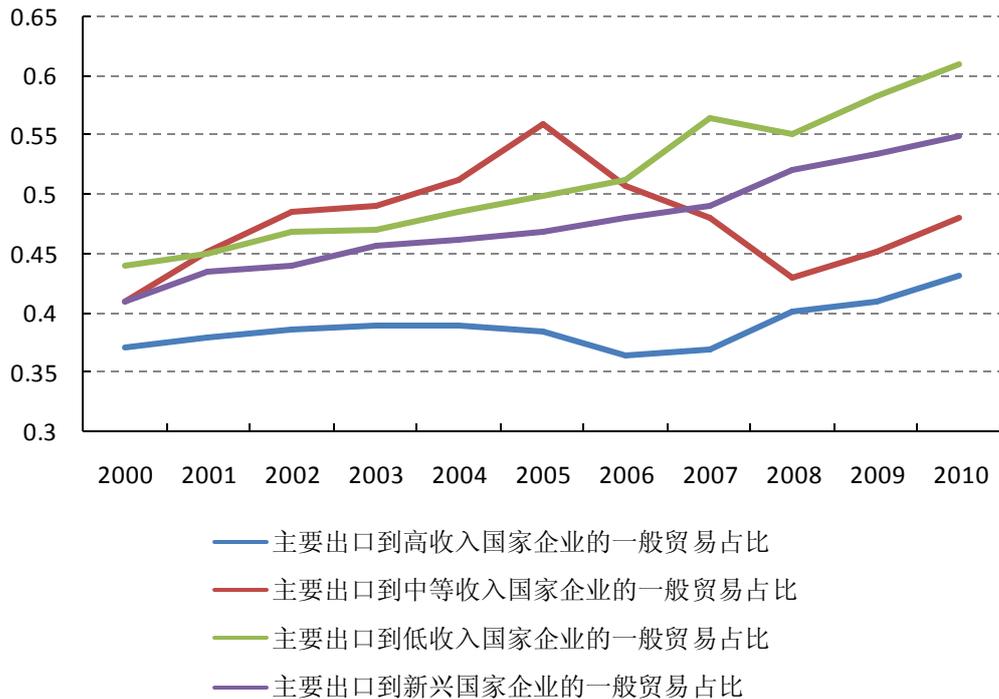


图 5 我国出口到不同发达程度国家区域的一般贸易占比的变化趋势

2. 出口的二元边际

2000 年至 2010 年间，从对我国企业出口增长的二元边际分解的视角来看，可以观察出以下的重要特征和变化趋势：

第一，从全国范围来看，可以发现，我国出口增长主要是由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扩张（集约边际）来推动的，而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规模扩张（扩展边际）对出口增长的贡献相对较小。而且，可以看出，2008 年的全球金融危机对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造成了很大的负向冲击，而对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的负向冲击较小。

第二，从不同区域来看，可以发现：

首先，对于华南地区而言（珠三角地区），2000-2010 年该地区的出口增长主要是由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扩张（集约边际）来推动的，而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规模扩张（扩展边际）对出口增长的贡献相对较小。2008 年以后，该地区的出口增长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均在下降，而且，扩展边际的下降更为突出。

其次，对于华东地区而言（长三角地区），2000-2010 年该地区的出口增长

也主要是由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扩张（集约边际）来推动的，而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规模扩张（扩展边际）对出口增长的贡献相对较小。但是 2008 年以后，该地区的出口增长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下降幅度很小，其中，扩展边际恢复较快，很快又进入快速增长轨道。

再次，对于西南地区而言，2000-2010 年该地区的出口增长是由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扩张（集约边际）来推动的，同时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规模扩张（扩展边际）对出口增长的贡献也非常显著。2008 年的全球金融危机对该地区的出口增长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的影响很小，出口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均呈现快速增长态势。

又次，对于华北地区而言，2000-2010 年该地区的出口增长是由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扩张（集约边际）来推动的，同时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规模扩张（扩展边际）对出口增长的贡献也非常显著。2008 年的全球金融危机对该地区的出口增长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的影响很大，出口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均呈现缓慢下降趋势。

接下来，对于东北地区而言，2000-2010 年该地区的出口增长是由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扩张（集约边际）来推动的，同时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规模扩张（扩展边际）对出口增长的贡献也非常显著。2008 年的全球金融危机对该地区的出口增长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的负面影响很大，出口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均呈现缓慢下降趋势。

最后，对于西北地区而言，2000-2010 年该地区的出口增长是由已有长期存活的企业已有出口产品的规模扩张（集约边际）来推动的，同时新进入出口市场的企业的新产品的出口规模扩张（扩展边际）对出口增长的贡献也非常显著。但是，2008 年的全球金融危机对该地区的出口增长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的负面冲击很大，出口的集约边际和扩展边际均呈现下降趋势，2010 年缓慢恢复。

表 12000-2010 年间出口增长率的二元边际的分解与比较

地区	年份	对出口增长的分解			当年出口 增长率
		存活产品-国家对 的深化	新建立的产品 -国家对	消亡产品-国家对	
华北	2001	23.62%	258.27%	-181.89%	4.63%
	2002	79.79%	136.70%	-116.49%	13.54%

	2003	77.78%	62.22%	-40.00%	28.67%
	2004	92.12%	22.43%	-14.55%	38.66%
	2005	85.76%	31.39%	-17.15%	31.62%
	2006	81.47%	39.71%	-21.18%	22.36%
	2007	87.67%	41.23%	-22.34%	21.67%
	2008	79.21%	30.16%	-34.09%	14.53%
	2009	80.98%	35.09%	-29.80%	15.27%
	2010	85.16%	38.67%	-24.30%	14.23%
东北	2001	86.21%	227.59%	-213.79%	4.59%
	2002	66.30%	137.02%	-103.31%	12.39%
	2003	86.84%	62.11%	-48.95%	24.02%
	2004	71.91%	53.03%	-24.94%	22.90%
	2005	84.53%	38.23%	-22.76%	31.43%
	2006	78.16%	41.07%	-19.23%	25.10%
	2007	72.34%	39.15%	-19.86%	26.18%
	2008	62.36%	31.28%	-32.78%	13.28%
	2009	65.77%	32.78%	-30.99%	12.34%
	2010	66.18%	34.51%	-25.14%	12.16%
华东	2001	89.63%	44.98%	-34.61%	12.20%
	2002	90.22%	40.78%	-31.00%	23.53%
	2003	85.97%	30.34%	-16.32%	42.00%
	2004	95.95%	6.52%	-2.47%	44.12%
	2005	93.76%	15.00%	-8.77%	29.50%
	2006	93.75%	13.33%	-7.08%	28.89%
	2007	95.16%	13.26%	-6.99%	31.23%
	2008	90.23%	12.97%	-10.65%	21.10%
	2009	92.33%	15.12%	-8.87%	24.59%
	2010	93.78%	18.23%	-7.74%	27.81%
华南	2001	108.01%	78.05%	-86.06%	3.35%
	2002	90.13%	32.90%	-23.02%	23.52%
	2003	81.50%	38.58%	-20.08%	28.95%
	2004	95.70%	7.07%	-2.78%	25.90%
	2005	89.36%	23.90%	-13.26%	23.12%
	2006	94.22%	15.89%	-10.11%	28.13%
	2007	96.36%	16.99%	-9.89%	29.05%
	2008	78.28%	10.32%	-17.88%	17.66%
	2009	79.84%	10.05%	-14.32%	16.29%
	2010	81.11%	9.26%	-13.47%	15.11%
西南	2001	86.57%	157.91%	-144.48%	8.22%
	2002	77.33%	65.58%	-42.91%	29.85%
	2003	71.83%	131.69%	-103.52%	24.64%
	2004	77.77%	45.75%	-23.52%	29.29%
	2005	74.46%	79.69%	-54.15%	16.52%
	2006	73.68%	58.73%	-32.41%	33.64%

	2007	77.65%	61.23%	-35.78%	45.76%
	2008	76.89%	60.89%	-42.38%	27.65%
	2009	78.14%	62.47%	-41.27%	37.88%
	2010	80.65%	71.87%	-35.81%	48.36%
西北	2001	-105.84%	88.32%	-82.48%	-16.71%
	2002	76.41%	87.26%	-63.68%	33.00%
	2003	81.18%	34.13%	-15.31%	59.85%
	2004	74.50%	58.60%	-33.09%	24.26%
	2005	51.30%	89.63%	-40.92%	24.61%
	2006	87.06%	59.55%	-46.60%	34.39%
	2007	86.55%	62.34%	-47.18%	31.38%
	2008	71.23%	51.13%	-67.80%	18.98%
	2009	68.17%	52.09%	-61.23%	17.65%
	2010	73.15%	62.86%	-53.53%	23.54%
全国	2001	87.03%	80.17%	-67.20%	7.01%
	2002	88.31%	47.74%	-36.05%	22.09%
	2003	83.61%	38.01%	-21.62%	34.64%
	2004	94.38%	10.59%	-4.97%	35.36%
	2005	90.49%	21.97%	-12.46%	27.30%
	2006	91.91%	18.77%	-10.68%	27.97%
	2007	93.47%	22.19%	-9.64%	28.91%
	2008	80.27%	14.32%	-18.23%	10.32%
	2009	83.44%	16.72%	-14.42%	13.46%
	2010	86.07%	19.82%	-11.26%	16.77%

(二) 不同出口目的地区的贸易优势的比较分析

1. 出口附加值

2000年至2010年间,从我国企业出口的本土附加值率的角度来看,越是出口到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的出口附加值率越高,并且增长速度越快,相反,越是出口高收入的发达国家的出口附加值率相对较低,增长呈现逐步下降态势。而出口到新兴市场的国家的出口附加值率相对较高,而且呈现稳步增长态势。说明我国出口到发达国家的出口所获得的附加值正在逐步下降,从发达国家所获得的贸易利益正在逐步下降,相反,出口到发展中国家给我国企业带来了稳步增长的出口附加值,使得中国企业的出口能够获得稳步增长的贸易利益。而且,我国对新兴市场国家的出口也使得我国获得稳步增长的贸易利益。具体来看是:第一,在对于高收入发达国家的出口中,出口的本土附加值率由2000年的0.55缓慢下降到2010年的0.42,十一年间下降了23.6%,年均下降率为2.1%;第二,在对于

中等收入国家的出口中，出口的本土附加值率由 2000 年的 0.53 缓慢下降到 2010 年的 0.47，十一年间下降了 11.3%，年均下降率为 1.02%；第三，相比来看，在对于低收入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中，出口的本土附加值率由 2000 年的 0.42 稳步增长到 2010 年的 0.61，十一年间增长了 45.2%，年均增长率高达为 4.11%；第四，总体来看，在对于新兴市场国家的出口中，出口的本土附加值率由 2000 年的 0.42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0.54，十一年间增长了 28.58%，年均增长率为 2.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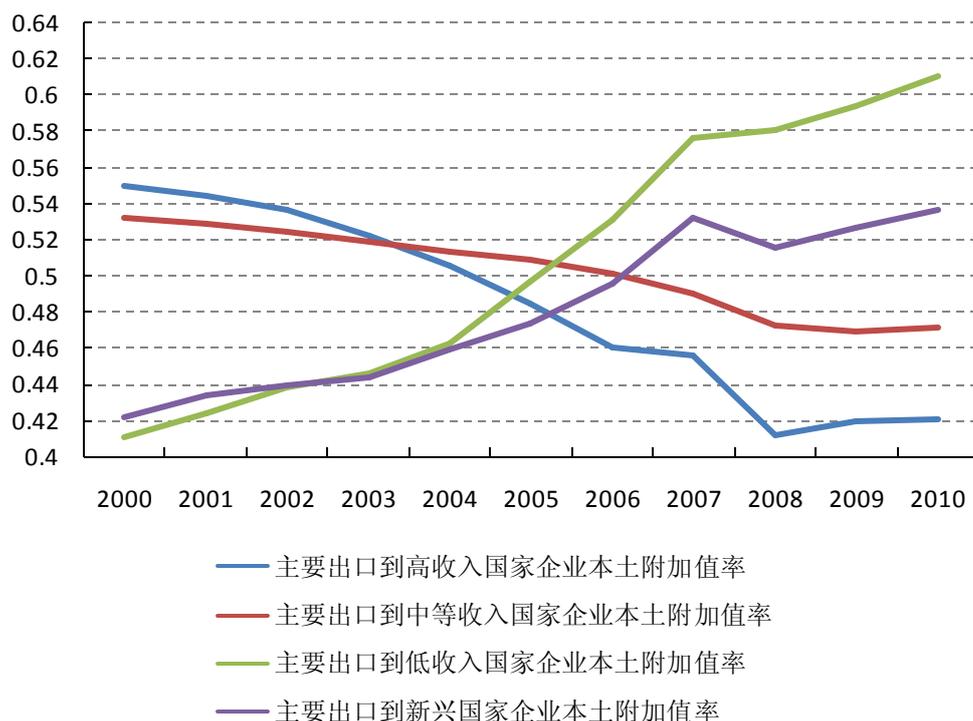


图 6 我国出口到不同发达程度国家区域的企业出口附加值率的变化趋势

2. 出口竞争力

2000 年至 2010 年间，从我国出口企业的全要素生产率的角度来看，越是出口到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的企业全要素生产率越高，而且增长速度越快。而越是出口到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的企业全要素生产率越低，增长速度相对较慢。出口到新兴市场的国家的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相对较高，而且增长呈现快速态势。这就说明，我国出口到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的企业竞争力要高于我国出口到发达国家的企业的竞争力，而且，出口到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的企业竞争力的提升幅度要高于我国出口到发达国家的企业的竞争力的提升幅度。具体来看是：第一，在对于高收入发达国家的出口中，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由 2000 年的 2.38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2.84，十一年间增长了 18.9%，年均增长率为 1.7%；

第二，在对于中等收入国家的出口中，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由 2000 年的 2.27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2.98，十一年间增长了 31.2%，年均增长率为 2.83%；第三，相比来看，在对于低收入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中，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由 2000 年的 2.36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3.11，十一年间增长了 31.82%，年均增长率高达为 2.89%；第四，总体来看，在对于新兴市场国家的出口中，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由 2000 年的 2.39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3.19，十一年间增长了 38.1%，年均增长率为 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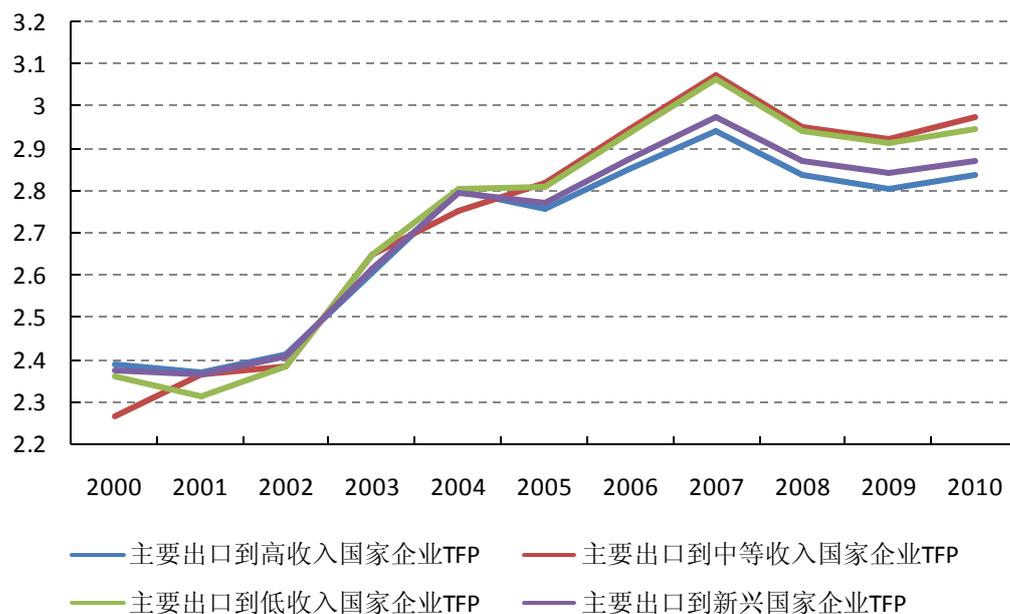


图 7 我国出口到不同发达程度国家区域的企业 TFP 的变化趋势

数据来源：报告者自己核算所得。

2000 年至 2010 年间，从我国出口企业的研发密集度的角度来看，越是出口到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的企业研发密集度越高，而且增长速度越快。而越是出口到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的研发密集度越低，增长速度相对较慢。出口到新兴市场的国家的企业研发密集度相对较高，而且增长呈现快速态势。以上情形就说明，对于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的出口，极大地提升了我国出口企业的研发投入，对我国企业竞争力的提升产生了非常显著的促进效应。相对而言，对于发达国家的出口，也逐步提升了我国出口企业的研发投入，但是这种促进要小于对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出口所获得的促进效应。具体来看是：第一，在对于高收入发达国家的出口中，企业研发密集度由 2000 年的 1.11%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1.66%，十一年间增长了 48.6%，年均增长率为 4.42%；第二，在对于中等收入国家的出口中，企业研发密集度由 2000 年的 1.07%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1.59%，

十一年间增长了 48.7%，年均增长率为 4.43%；第三，相比来看，在对于低收入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中，企业研发密集度由 2000 年的 0.84% 缓慢增长到 2010 年的 2.18%，十一年间增长了 159%，年均增长率高达为 14.46%；第四，总体来看，在对于新兴市场国家的出口中，企业研发密集度由 2000 年的 1.07% 稳步增长到 2010 年的 1.79%，十一年间增长了 66.69%，年均增长率为 6.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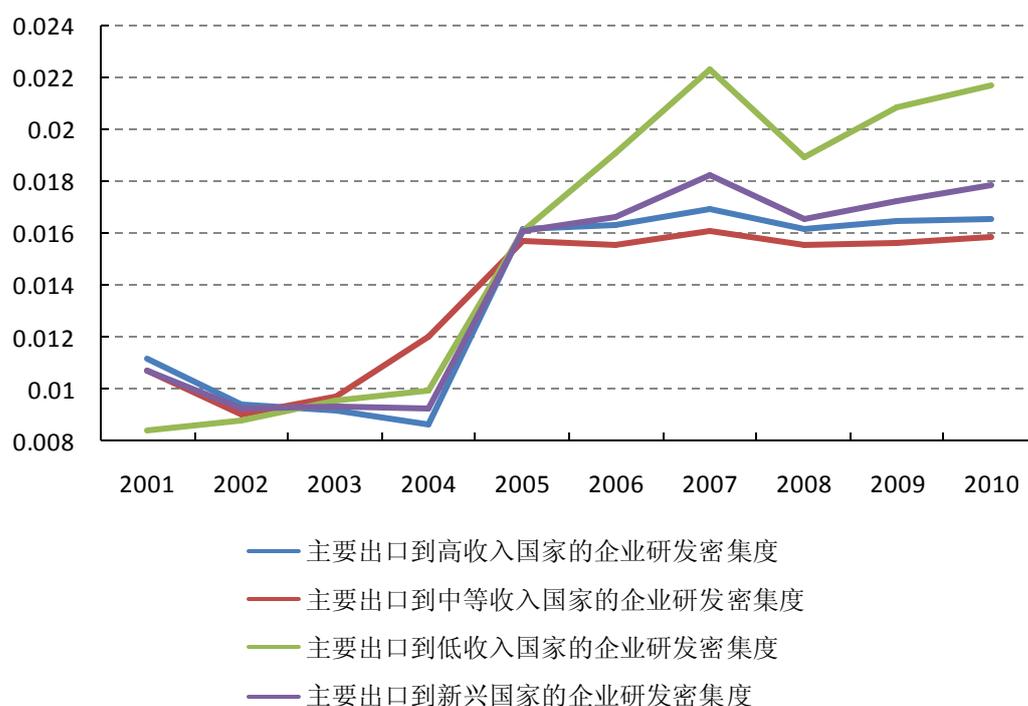


图 8 我国出口到不同发达程度国家区域的企业研发密集度的变化趋势

三、中国出口贸易的变化趋势与发展战略

(一) 未来可能的趋势

总体来看，外需减弱、成本上升和进口存在的结构性制约导致了今年以来我国外贸呈现低速增长。不过，外贸的短暂低迷未必对中国的经济增长一定造成的是全部的坏结果，特别是在世界经济的调整期，低速的稳定增长反而能对中国外贸形成“自动防护”，利于企业把握市场发展方向，正确规划投资和生产，促进更加均衡、更富效率、更具活力的对外贸易发展格局尽快形成。不过，在世界经济的调整期，低速增长反而是中国对外贸易的一种“自动防护”。低速稳定型增长比高速波动型增长对经济发展更为有利。稳定增长有利于企业把握市场发展方向，正确规划投资和生产，避免经营风险，而波动型增长则不利于企业制定发展

战略，从而影响企业投资和布局。

1. 对发达国家贸易依赖程度降低，对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出口贸易规模增长迅速，对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出口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动力

从此次金融危机后各国经济的表现看，全球经济脱钩现象更加明显，在发达国家国内需求没有完全恢复的情况下，亚洲、拉美和非洲的发展中国家经济已经先行复苏。这充分说明发展中国家内需创造出了一定的增长动力，一定程度上能够弥补发达国家消费下降后出现的需求缺口。未来5年，预计随着“金砖四国”等新兴经济体实力的增强，全球经济格局将发生转移。这种转移虽然并不标志发达国家丧失了对世界经济的控制权，但毕竟体现了发展中国家整体实力的壮大。根据IMF的预测，2011-2015年发达经济体的GDP年均增长率为2.4%，而发展中国家的GDP年均增长率为6.6%，这意味着发展中国家将会成为更重要的出口市场。预测结果表明：到2015年，对美出口占我国总出口的比重将从2011年的18.0%下降到17.1%，对欧盟出口比重将从2011年的19.7%下降到18.8%；相应的，对除日本之外的亚洲国家的出口占总出口的比重将从2011年的39.2%上升到41.1%，对非洲和拉美的出口比重将分别从2011年的4.3%和5.7%上升到5.6%和6.7%。

表 2 未来 5 年我国出口的地区份额预测 (%)

年份	美国	欧盟	日本	亚洲国家 (除日本)	拉丁 美洲	非洲	俄罗斯及 中亚国家
2011	18.0	19.7	7.6	39.9	5.7	4.3	1.1
2012	17.7	19.5	6.1	42.1	6.2	4.9	1.3
2013	17.4	19.1	5.6	43.7	6.7	5.5	1.5
2014	17.1	18.7	5.5	44.5	7.1	6.4	1.8
2015	16.7	18.3	5.1	46.2	7.8	7.5	2.0

2. 贸易方式逐步向合理结构方向调整

加工贸易在我国外贸中一直占据半壁江山，在促进出口、拉动就业和引进外资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加工贸易附加值低，长期处于产业链的低端，呈现出劳动密集度高、技术含量较低的特点。而且外资企业牢牢掌

握着核心技术和自有品牌，我国的劳动力价格优势和产业优势被用来巩固外资品牌优势，使得国内企业无法在国际市场上打响自有品牌，无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影响了我国的产业升级，造成我国出口行业长期处于为别人打工的尴尬境地。随着我国经济结构和产业结构的调整，未来政府将稳步推动加工贸易转型升级，通过扩大对技术和产品研发方面的投资来提高生产效率，从而进一步强化我国产业的国际竞争力。预计未来5年，我国加工贸易占出口的比重将逐步下降，到2015年降至45.5%，比2009年下降3.5个百分点，而一般贸易比重将在2013年后超过50%，到2015年将升至52.2%，从而扭转了我国加工贸易比重高于一般贸易的格局。

表 3 未来 5 年我国出口的贸易类型预测 (%)

年份	一般贸易所占 比重	加工贸易所占 比重	总计
2011	47.7	50.0	97.7
2012	49.0	48.5	97.5
2013	51.6	46.2	97.8
2014	53.4	44.2	97.6
2015	55.9	41.8	97.7

从世界经济发展的特点来看，此轮经济危机暴露了发达国家经济制度本身存在的问题，需经过调整才能实现再振兴。但调整不是短期内可以做到的，需要一个过程和周期，因此，短期内外需减弱仍是中国外贸的主要挑战。其实，发达国家的调整期，也是我国的战略机遇期，明智的中国外贸发展战略应该顺应市场规律，在市场调整期，要避免在数据变化上做文章，以长远的眼光来谋划当前的对外贸易发展战略，集聚发展的内生动力，推进对外贸易结构的调整和转型。尤其在三个方面要尽可能实现突破：一是将对数据和数量的考核转向对质量和能力的考核；二是制定与建设创新型国家相适应的进口战略；三是形成贸易与产业相协调、政府服务与市场调控相结合的对外贸易发展新战略。要凝聚共识，增强信心，通过政府和企业的共同努力，提升中国对外贸易的质量和水平，形成中国对外贸易的竞争新优势。

（二）对外发展战略的思考

近年来，中国的对外贸易政策出现了某种积极变化，已经将全球经济增长再平衡纳入到对外贸易发展的重心之一。中国的政策调整和定位已经不再追求过大的贸易顺差，实现贸易平衡将是中国外贸政策的基本取向，因为外贸要健康和可持续发展，就必须保持贸易的基本平衡。为了改善全球发展不平衡现状，中国正在制定相关政策，计划用三到五年时间将贸易顺差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例从 2009 年的 5.8% 降至 4%。其实，中国已经开始行动，这从 2010 年贸易顺差减少及贸易顺差所占 GDP 比重开始下降中可见一斑。

我们认为，20 年内中国制造全球化的仍然具有一定优势。2010 年下半年，有很多欧美采购商发现在中国的制造成本在逐步上涨，利润空间缩小，于是试图把供应商转移到东南亚。但半年以后，他们就纷纷回来了。因为他们发现，东南亚那些国家的管理非常混乱，工人都是按天结算，今天来了明天有可能不来的，所以交货周期完全不可控，这对跨国采购商来讲是完全无法接受的。中国作为全球制造基地的大环境，是中国人的勤劳吃苦特质，加上改革开放这么多年来积累的铸就的，不是那么容易被轻易撼动的。

实际上，发达国家的调整期也是我们的战略机遇期，中国外贸发展需顺应市场的规律，在市场调整期，不要太注重贸易数量的短期波动变化，以长远的眼光来谋划当前的对外贸易发展战略，集聚发展的内生动力，推进对外贸易结构的调整和转型。保持对外贸易战略和政策的稳定。今年 9 月以来，我国已出台了多项措施推动对外贸易发展，国务院办公厅正式下发《关于促进外贸增长若干意见》，提出了八项举措；海关总署发布了 16 项措施促进外贸稳定增长；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规定，取消海关监管手续费；国家质检总局公布免收第四季度法定出入境检验检疫费用等。这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稳定了市场信心。然而，短期政策的密集发布往往会适得其反，因为政策的不稳定和对新政策的预期会使企业难以确定新的投资和布局。政策的作用更多地在于预期性和方向性，在世界经济的下行期，积极的促进政策固然必然，但稳定、长效的对外贸易发展战略和政策可以给企业以明确的预期，更有助于企业的转型和布局。努力实现“三个转变”和“三个突破”。

无论从理论层面还是从现实层面来看，当前，中国对外贸易还是要尊重市场

发展的客观规律，要力争做到“三个转变”，即推动对外贸易由政府主导为主向市场和政府共同发挥作用转变；由量能扩张型发展模式向质量效应型发展模式转变；由依靠传统成本优势向培育综合要素优势转变。

需要注意的是，无论是政府层面，还是企业层面，很多人并没有充分重视到市场这种自我修复、自我调节的规律，仍在等待外需市场的恢复，冀望实现曾经的高增长，这就患了“路径依赖”症，其结果很可能导致中国外贸错失自我修复和调整的战略机遇期，当世界经济调整完毕，进入复苏和再增长轨道后，中国的外贸依然是随国际市场起舞，既没有新优势，也没有综合竞争力。要避免这一现象，中国外贸需放弃二种依赖，加快实现三个转变和三个突破，从政府到企业都要充分认识现阶段是中国外贸的自我修复和调整期，政策和企业布局都需要顺应这一形势，力争在这一时期，培育和形成中国外贸的新竞争优势。

首先，应放弃对传统比较优势的依赖。成本、汇率是推动我国对外贸易高速增长的主要因素，从当前的形势来看，劳动力、原材料成本上升、人民币汇率升值都对我国对外贸易增长形成了压力，企业平均薪酬上涨 10%-20%，许多企业的综合成本已上升 40%，而人民币升值更成为外贸企业的困扰，自 2005 年 7 月汇率改革以来，人民币兑美元名义汇率累计升值了 30%以上，等于缩减了出口企业 30%的利润空间，调查显示，90%以上的企业反映企业利润率下降，平均下降幅度为 10%~15%。因此，需充分认识支撑我国外贸高速增长的传统优势已有所减弱，依靠传统成本优势发展的加工贸易、量能扩张模式等都需要加快调整与转型。

其次，应放弃对传统市场消费需求的依赖。中国最主要的贸易伙伴为欧美日，这三大市场占中国外贸的份额达到 42.1%，中国曾经的高速增长也是受惠于这三大市场的高消费模式。然而，金融危机以来，欧美金融体系的矛盾和问题逐渐爆发，曾经采行的靠货币政策刺激消费和经济增长的模式已经难以为继。尽管美国仍在推行新一轮量化宽松政策，欧洲和日本也随之实行宽松货币政策，但这只是在非常时期的非常之举，因为这是金融危机期间唯一可以避免出现经济大衰退的办法，但终究不是长久之计。欧美国家也已经开始反思其经济发展理念，并在开始逐渐调整曾经的高消费、高福利政策，即使经济复苏后，外需市场也很难恢复到金融危机之前的规模。中国外贸需要积极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在巩固欧、美、日等传统市场的同时，着力扩大与新兴经济体、发展中国家等新兴市场的贸易规

模。

最后，放弃路径依赖，就是指中国对外贸易要尊重市场发展的客观规律，要力争做到“三个转变”，即推动对外贸易由政府主导为主向市场和政府共同发挥作用转变；由量能扩张型发展模式向质量效应型发展模式转变；由依靠传统成本优势向培育综合要素优势转变。尤其在三个方面要尽可能实现一些突破，一是将对数据和数量的考核转向对质量和能力的考核；二是制定与建设创新性国家相适应的进出口战略；三是形成贸易与产业相协调的对外贸易政策体系。若能实现这“三个转变”和“三个突破”，中国对外出口贸易就能以“三变”应万变，不管国际市场如何变化，拥有符合市场需求、顺应时代发展、重质量、守信用的中国对外贸易一定可以在国际市场获得更加稳健、持续、长足的发展。

附录：

1、出口的不同发达程度地区的划分标准（世界银行最新标准）

World Bank Country Classification

High income OECD: Australia, Austria, Belgium, Canada, Denmark, Finland, France, Germany, Greece, Iceland, Italy, Japan, Korea, Luxembourg, Netherlands, Norway, New Zealand, Portugal, Spain, Sweden, Switzerland, United Kingdom, United States

High income non-OECD: Bahrain, Bahamas, Barbados, Cyprus, Hong Kong, Israel, Kuwait, Malta, Puerto Rico, Qatar, Singapore, United Arab Emirates

Upper-middle income: Chile, Costa Rica, Croatia, Czech Republic, Dominica, Gabon, Grenada, Hungary, Lebanon, Lithuania, Mexico, Mauritius, Malaysia, Panama, Poland, Saudi Arabia, Seychelles, St. Lucia, Trinidad and Tobago, Uruguay, Venezuela

Low-middle income: Algeria, Bolivia, Brazil, Bulgaria, China, Colombia, Cuba, Dominican Republic, Ecuador, Egypt, El Salvador, Guatemala, Guyana, Honduras, Iran, Jamaica, Jordan, Morocco, Paraguay, Peru, Philippines, Russia, Saint Vincent and the Grenadines, South Africa, Sri Lanka, Suriname, Syria, Thailand, Turkmenistan, Tunisia, Turkey, Ukraine

Low income: Angola, Benin, Bangladesh, Cote d'Ivoire, Comoros,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Democratic Republic of Congo, Ethiopia, Haiti, India, Indonesia, Kenya, Myanmar, Mozambique, Nigeria, Nicaragua, Pakistan, Papua New Guinea, Tanzania, Uganda, Vietnam, Yemen, Zimbabwe

Others:

Countries are grouped according to their income level

2、企业出口增长的二元边际的测算方法

为了检验产品-国家对关系的存活和深化，以及新建立的产品-国家对关系对出口增长的影响程度，我们希望通过出口增长的分解来寻找答案。首先，将出口分解为：

$$V_t = n_t v_t \quad (1)$$

其中 V_t 表示时间 t 的出口额， n_t 表示的产品-国家对数， v_t 表示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 n_t 可以进一步分解为上期已经建立的产品-国家对 s_t 以及当期新建立的产品国家对 ε_t 之和，即 $n_t = s_t + \varepsilon_t$ ；再定义 d_t 为当期消亡的产品-国家对数，即有 $n_{t-1} = s_t + d_{t-1}$ 。由此，可以将出口增长分解为：

$$V_{t+1} - V_t = n_{t+1} v_{t+1} - n_t v_t = s_{t+1} (v_{t+1} - v_t) - d_t v_t + \varepsilon_{t+1} v_{t+1} \quad (2)$$

进一步地，我们定义 h_t 为在 $t-1$ 年到 t 年产品-国家对的存活概率；定义 k_t 为新产品-国家对比率，即 t 年新建立的产品-国家对与 $t-1$ 年全部产品-国家对的比值；定义 r_t 为产品-国家对的深化率，即产品-国家对平均出口额的增长率。使用数学公式表示为：

$$h_t = \frac{s_t}{n_{t-1}} \quad (3)$$

$$k_t = \frac{\varepsilon_t}{n_{t-1}} \quad (4)$$

$$r_t = \frac{v_t - v_{t-1}}{v_{t-1}} \quad (5)$$

将(8)、(9)和(10)式代入(7)式得到：

$$V_{t+1} - V_t = h_{t+1} n_t r_{t+1} v_t - (1 - h_{t+1}) n_t v_t + k_{t+1} n_t v_{t+1} \quad (6)$$

至此，我们将出口的增长分解为存活产品-国家对出口增长、消亡的产品国家对的出口额和新建立的产品-国家对的出口额三个部分。表 9 包括了各个地区在 2001 年-2006 年出口增长的分解情况。

本文希望通过对比各个地区出口增长的分解情况，得到一致的规律。然而各个地区由于产品-国家对数和产品-国家对平均出口额均不相同，不能直接比较。一个可行的方法是引入出口增长率变量来消掉产品国家对数及平均出口的绝对数值。设出口增长率为 u ，即有：

$$\begin{aligned} u_{t+1} &= \frac{V_{t+1} - V_t}{V_{t+1}} = \frac{h_{t+1} n_t r_{t+1} v_t - (1 - h_{t+1}) n_t v_t + k_{t+1} n_t v_{t+1}}{n_t v_t} \\ &= h_{t+1} r_{t+1} - (1 - h_{t+1}) + k_{t+1} r_{t+1} + k_{t+1} \\ &= (k_{t+1} + h_{t+1})(1 + r_{t+1}) - 1 \end{aligned} \quad (7)$$

两边求微分可得：

$$\begin{aligned}
du_{t+1} &= (k_{t+1} + h_{t+1})d(1 + r_{t+1}) + (1 + r_{t+1})d(k_{t+1} + h_{t+1}) \\
&= (k_{t+1} + h_{t+1})dr_{t+1} + (1 + r_{t+1})dk_{t+1} + (1 + r_{t+1})dh_{t+1}
\end{aligned} \tag{8}$$

由此可见，产品-国家对存活率和新产品-国家对比率对出口的增长率具有相同的影响，两者的影响程度与产品-国家对深化率的大小关系，取决于 $(k_{t+1} + h_{t+1})$ 与 $(1 + r_{t+1})$ 的大小关系。然而以上的分解的合理性是建立在不同建立年数的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和存活概率不存在明显差异的假设前提下的，而这一假设在现在中并不能满足：表6报告了各地区不同建立年数的产品-国家对的存活概率；表**报告了不同年份的平均出口额；

为了更为细致以及合理地分解出口，我们按照产品-国家对建立的年数对 h_t ， n_t 以及 v_t 进一步分解。

$$\begin{aligned}
v_t &\equiv \{v_t^0, v_t^1, v_t^2, \dots, v_t^i, \dots, v_t^I\} \\
h_t &\equiv \{h_t^0, h_t^1, h_t^2, \dots, h_t^i, \dots, h_t^I\} \\
r_t &\equiv \{r_t^0, r_t^1, r_t^2, \dots, r_t^i, \dots, r_t^I\} \\
n_t &\equiv \{n_t^0, n_t^1, n_t^2, \dots, n_t^i, \dots, n_t^I\}
\end{aligned}$$

其中， i 表示产品-国家对已建立的年数， I 表示可能的最大年数。 h_t^i 和 r_t^i 表示从 $t-1$ 年到 t 年建立年数为 i （在 t 年）的产品-国家对关系的存活概率和深化率。 n_t^i 和 v_t^i 则分别表示在 t 年建立年数为 i 的产品-国家对的数量和平均出口额。由此，我们可以进一步将出口增长分解为：

$$V_{t+1} - V_t = \sum_{i=1}^I \underbrace{[(1 - h_{t+1}^i)n_t^i]}_{\text{survival-stayers}} \underbrace{[v_{t+1}^i - v_t^i]}_{\text{deepening}} - \sum_{i=1}^I \underbrace{[(h_{t+1}^i)n_t^i]v_t^i}_{\text{failure}} + \underbrace{k_{t+1}v_{t+1}^0}_{\text{entry}}$$

其中、

进一步，可将上式化简为：

$$V_{t+1} - V_t = \sum_{i=1}^I n_t^{i-1} [(h_{t+1}^i r_{t+1}^i + h_{t+1}^i - 1)v_t^{i-1} + k_{t+1}v_{t+1}^0] \tag{9}$$

相应的出口增长率可以表示为：

$$u_{t+1} = \frac{\sum_{i=1}^I n_t^{i-1} [(h_{t+1}^i r_{t+1}^i + h_{t+1}^i - 1)v_t^{i-1} + k_{t+1}v_{t+1}^0]}{\sum_{i=1}^I n_t^{i-1} v_t^{i-1}} \tag{10}$$

由式(15)可以看出，在上期出口既定的情况下，当前出口的增长率取决于变量组 h_t^i 和 r_t^i ，

以及变量 k_t 和 v_{t+1}^0 。式(12)是式(15)在满足不同建立年数的产品-国家对的存活概率和平均出口额不存在显著差异条件下的化简^①，而在只满足不同建立年数的产品-国家对平均出口额不存在显著差异条件时，(15)可以化简为：

$$\begin{aligned} u_{t+1} &= \frac{\sum_{i=1}^I n_t^{i-1} h_{t+1}^i}{\sum_{i=1}^I n_t^{i-1}} \times (1 + r_{t+1}) + k_{t+1} (1 + r_{t+1}) - 1 \\ &= \bar{h}_{t+1} (1 + r_{t+1}) + k_{t+1} (1 + r_{t+1}) - 1 \end{aligned} \quad (11)$$

其中， \bar{h}_{t+1} 表示产品-国家对存活概率的加权平均数，与式(12)的存活概率具有相同的含义。由此，我们得到了和式(12)相似的结论。这说明不同建立年数产品-国家对存活概率的差异并不能改变不同建立年数产品-国家对存活概率的整体对出口增长的影响。

但是，当不同建立年数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存在显著差异时，深化率、存活概率以及新产品-国家对比率对于出口增长率的作用机制变得十分复杂，并不能直接给出数学公式。如式(15)所示，引入不同建立年数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的差异后，产品-国家对的深化率被进一步细化为同一建立年数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在时间序列上的深化程度，更为准确地反映了出口的集约边际微观现实。不同建立年数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差异的存在，才能更准确的衡量存活概率和新产品-国家对比率对出口增长的影响。实际上，由于新建立的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较小，式(13)高估了 k_t 对 u_t 而低估了 h_t 对 u_t 的影响。

3、出口附加值的测算方法

我们从 DVA 的定义开始，探讨 DVA 的测算方法。由于 DVA 衡量的是企业出口产品中国内产品的含量，于是 i 行业中的企业 j 的 DVA 的可以定义如下：

$$DVA_{ij} = \sum_k (X_{ijk} - \alpha_{ijk}^x \cdot M_{ijk}^i) \quad (12)$$

从而 DVAR 的计算公式定义为：

^① 由于 $r_t^i = \frac{v_t^i - v_{t-1}^{i-1}}{v_{t-1}^{i-1}}$ ，当不同建立年数的产品-国家对的平均出口额没有显著差异时，深化率也不存在显著差异。因而有：

$$h_t = h_t^0 = h_t^1 = h_t^2 = \dots = h_t^i = \dots = h_t^I$$

$$r_t = r_t^0 = r_t^1 = r_t^2 = \dots = r_t^i = \dots = r_t^I$$

$$v_t = v_t^0 = v_t^1 = v_t^2 = \dots = v_t^i = \dots = v_t^I$$

代入式(15)，化简即可得式(12)。

$$DVAR_{ij} = \frac{DVA_{ij}}{\sum_k X_{ijk}} = 1 - \frac{\sum_k \alpha_{ijk}^{IX} \cdot M_{ijk}^I}{\sum_k X_{ijk}} \quad (13)$$

其中 k : 贸易方式, 以 $k=1$ 表示加工贸易, $k=2$ 表示一般贸易; X_{ijk} : 总出口值; M_{ijk}^I : 进口中间产品值; α_{ijk}^{IX} : 进口中间产品用于生产出口产品的份额。需要说明的是, 本公式仅适用于直接参与贸易的企业, 即 X_{ijk} 和 M_{ijk}^I 应真实地反映企业 j 生产的总出口值和用于生产的总进口中间产品值, 当企业可以通过代理商进行间接贸易时, 统计数据不能反映企业生产投入的真实情况。由 (1) 可知 DVA 测算的关键在于确定 M_{ijk}^I 与 α_{ijk}^{IX} 的值。 M_{ijk}^I 与 α_{ijk}^{IX} 的值的确定亦分别被称为产品的判别问题和中间产品的配置问题 (Dean et al., 2011), 本节的余下部分将分别探讨这两个问题的解决办法。

(一) 测算 M_{ijk}^I

从表 5 我们可以方便地观察到企业进口与出口的贸易方式分布。本文对 M_{ij}^I 的测算方法以及测算误差估计是针对表 5 的统计结果发展出来的。接下来, 我们分别探讨进口贸易方式为加工贸易 (M_{ij1}^I) 和一般贸易 (M_{ij2}^I) 测算方法^①。

对于加工贸易中进口中间产品的测算相对较为简单, 已有的研究认为根据中国海关的报关规定, 加工贸易方式的进口品均为中间产品, 无需区别对待来料加工装配贸易与进料加工贸易 (Dean et al., 2011; Upward et al., 2012; Kee and Tang, 2012)。而实际情况是, 中国海关贸易数据的进口指标中单列出了“来料加工装配贸易设备”一项统计指标。在 1999 年以前, 该项包含的仅是来料加工装配贸易的进口设备, 进料加工装配贸易的设备被归为一般贸易, 而在 1999 年以后, 该项统计指标同时包含了来料加工装配贸易的进口设备和进料加工贸易的进口设备^②。鉴于此, 来料装配贸易与进料加工贸易项下的进口品可以全部作为中间产品而不需要额外的划分。以 IMP_{ij1} 表示加工贸易的进口值, 从而有:

$$M_{ij1}^I = IMP_{ij1} \quad (14)$$

当进口方式为一般贸易时, 其进口可能包含消费品或资本品。而最终产品不能算作进口的中间产品, 于是我们需要利用某种分类标准来对进口产品进行分类, 从而分离出进口的中间产品。

常用的产品分类标准为 Broad Economic Classification (BEC) 标准 (Dean et al., 2011; Upward et al., 2012)。该分类标准提供了两类信息: 第一类信息是三种产品 (中间品, 资本品和消费品) 对应的 BEC 编码, 第二类信息是 BEC 编码与 6 分位 HS 产品编码的对应表^③。由于海关贸易数据中的产品分类为 8 分位 HS 编码, 我们只需先将 HS 编码转化为 BEC 编码, 然后再利用 BEC 编码来分离出一般贸易进口产品包含的中间产品。为了验证 BEC 分类标准对产品的分类效率, 本文将 BEC 分类标准对中国海关贸易进口数据中“来料加工装配贸易设备”项下的产品进行了分类^④。我们发现 BEC 分类标准能够较好地识别出产品类型,

^①我们不需要花费额外的精力来讨论企业进口方式同时具有加工贸易与一般贸易的情形, 因为混合情况下的产品分类方法只需要简单地联系两类方法就可以了。

^②参见中国海关总署网站 <http://www.customs.gov.cn/publish/portal0/tab3804/info2804.htm> 对统计代码“20”的解释与说明。

^③关于 BEC 分类标准可以参见联合国网站 <http://unstats.un.org/unsd/cr/registry/regcst.asp?Cl=10&Lg=1>, 而由于 BEC—HS 对应表五年更新一次, 本文分别使用了 1996 年的 BEC—HS 对应表与 2002 年的 BEC—HS 对应表来对 2000—2001 与 2002—2006 的进口产品做对应的分类处理, 1996 版的 BEC—HS 对应表与 2002 年的 BEC—HS 对应表可以参见联合国网站 <http://unstats.un.org/unsd/cr/registry/regdnld.asp?Lg=1>。

^④分类结果见附录表 A2, 说明 BEC 分类标准能够很好地识别资本品。我们还将 BEC 分类标准应用到了中

从而证明了其有效性。以 IMP_{ij2} 表示一般贸易的进口值， $IMP_{ij2}|_{BEC}$ 表示经 BEC 标准划分的中间产品值，从而有：

$$M'_{ij2} = IMP_{ij2}|_{BEC} \quad (15)$$

我们必须记住，本节测算进口中间产品的方法仍然存在如下问题：第一个问题是依据 BEC 分类标准来对进口产品进行分类具有相当大的主观性（Hummls et al., 2001）。但是，谨慎地使用这种方法还不至于使我们的研究结论出现较大的误差，本文已经证明了 BEC 分类标准的有效性；另一个问题是，这种测算方法假定了进口的中间产品全为外国产品，但是进口的中间产品显然会包含国内产品，因此这种方法很有可能会高估进口的中间产品投入。而与之相对的是，企业的国内中间产品投入也可能包含进口的国外产品，因此很有可能低估进口的中间产品投入。综合考虑两种情形时，误差的偏向会具有不确定性，这也是微观测算方法的一个缺陷。但可能预期这两种因素有相互抵消的效应，从而使估算结果趋于有效。

（二）测算 α_{ijk}^x

遵从与之前相同的逻辑，我们在本部分分别讨论加工贸易(α_{ij1}^x)与一般贸易(α_{ij2}^x)的情形，然后，讨论作为特殊情况的纯出口企业。

根据海关规定，企业从事加工贸易时，企业享有进出口的税收优惠，进口的中间品只能用于出口产品的生产，即 M'_{ij1} 全部用于 x_{ij1} 的生产。但是，企业当期生产的产品并不会完全出口，企业可以留有库存。用 Y_{ij1} 表示企业当期的总产值，于是有：

$$\alpha_{ij1}^x = \frac{X_{ij1}}{Y_{ij1}} \quad (16)$$

由(2)(3)可知，加工贸易型企业^①出口的 DVA 与 DVAR 分别为：

$$DVA_{ij1} = X_{ij1} - \left(\frac{X_{ij1}}{Y_{ij1}} \right) \cdot IMP_{ij1} \quad (17)$$

$$DVAR_{ij1} = 1 - \frac{IMP_{ij1}}{Y_{ij1}} \quad (18)$$

一般贸易情形下，企业进口产品既可以用于生产出口产品也可以用于内销产品的生产，这时的关键问题是确定进口产品在两者之间的分配比例。Hummlset al. (2001) 提出的 VS 计算公式为：

$$VS_{HIY} = \left(\frac{\sum_k X_{ijk}}{Y_{ij2}} \right) \cdot \sum_k M'_{ijk} \quad (19)$$

由(7)式可知，HIY 方法定义的 VS 实际上是测算出口产品中含有的外国产品，而且其假定企业生产内销产品与出口产品使用同样的技术，从而进口中间产品在内销产品与出口产品之间按比例分配。Koopman et al.(2007)注意到了 HIY 方法的缺陷，他们指出当加工贸易与一般贸易普遍存在时，这种测算方法会低估出口产品的国内增加值，从而有必要将加工贸易

国海关进口数据中，对“进料加工贸易”与“来料加工装配贸易”项下的进口产品进行分类，发现 BEC 分类标准能够很好地识别出中间品。

^①当企业的出口方式全部为加工贸易时，我们将该企业定义为加工贸易型企业。

与一般贸易分开来讨论。尽管如此，当我们只考虑一般贸易时，HIY方法仍然具有一定的合理性，这也是其被广泛应用的原因(Johnson and Noguera, 2011; Johnson and Noguera, 2012; Chen et al. 2012; Dean et al., 2012; Upward et al. 2012)，基于HIY方法，可知在一般贸易情形下有：

$$\alpha_{ij2}^{IX} = \frac{X_{ij2}}{Y_{ij}} \quad (20)$$

$$DVA_{ij2} = X_{ij2} - \left(\frac{X_{ij2}}{Y_{ij}} \right) \cdot IMP_{ij2}|_{BEC} \quad (21)$$

$$DVAR_{ij2} = 1 - \frac{IMP_{ij2}|_{BEC}}{Y_{ij}} \quad (22)$$

显然，加工贸易型企业与一般贸易型企业并不是出口企业的全部，出口企业中还存在着相当比例的混合贸易(M)的企业。基于本小节之前的讨论，为了计算混合贸易企业的DVA，可以分别计算一般贸易与加工贸易DVA，然后进行加总，因此其DVA与DVAR的严格计算公式为：

$$DVA_{ij}^M = DVA_{ij1} + DVA_{ij2} = \left[X_{ij1} - \left(\frac{X_{ij1}}{Y_{ij1}} \right) \cdot IMP_{ij1} \right] + \left[X_{ij2} - \left(\frac{X_{ij2}}{Y_{ij2}} \right) \cdot IMP_{ij2}|_{BEC} \right] \quad (23)$$

$$DVAR_{ij}^M = \frac{DVA_{ij}^M}{X_{ij1} + X_{ij2}} \quad (24)$$

ω_{ij1} 与 ω_{ij2} 分别表示加工贸易出口与一般贸易出口占总出口值的份额。但是，对于混合贸易型企业，难以在数据上将其总产值划分为 Y_{ij1} 与 Y_{ij2} 两部分。从而(10)、(10)'在现实计算中不可行。于是，我们进一步假定企业的加工贸易产品在当期全部出口，企业不留有存货。从而 $Y_{ij1} = X_{ij1}$ ，以 Y_{ij}^M 表示企业的总产出，(10)可以改写为：

$$DVA_{ij}^M = (X_{ij1} - IMP_{ij1}) + \left[X_{ij2} - \left(\frac{X_{ij2}}{Y_{ij}^M - X_{ij1}} \right) \cdot IMP_{ij2}|_{BEC} \right] \quad (25)$$

$DVAR_{ij}^M$ 的计算公式仍为(10)'式。显然，这种假设低估了 DVA_{ij1} ，高估了 DVA_{ij2} ，引起的最终误差方向取决于加工贸易与一般贸易的相对出口值的大小。如果加工贸易出口占比更多，则会低估 $DVAR_{ij}^M$ ，反之，则会高估 $DVAR_{ij}^M$ 。由此，(6)与(6)'，(9)与(9)'，(11)与(10)'分别给出了加工贸易，一般贸易与混合贸易企业出口的国内增加值与国内增加值率的测算公式。

(三) 间接进口问题

当企业将进口的原材料转售给其他企业时，便会带来间接进口问题。我们已经指出，这一问题与一般贸易进口原材料的特征相关。由于企业可以直接进行进口原材料的转售，这样便会出现部分企业过度进口原材料进行转售，这类出口型企业在统计数据上表现为过度进口；部分企业从国内企业购进原材料而较少地直接进口原材料（或进口为零），这类出口型企业在统计数据上表现出过度出口。原材料的转售是如此普遍，以致在各类出口贸易方式中进口为零的企业数目、出口值都占据了较大的份额（见表4a与表4c）。为了筛选出过度进口与过度出口的企业，可以利用以下不等式组确定企业中间产品进出口的上下界：

$$M_{ijk}^I + M_{ijk}^D \geq M_{ijk}^I \geq 0 \quad (26)$$

其中 M_{ijk}^D 表示企业当期的国内中间产品投入。我们可以把进口中间品取值满足(26)式的企业称为适度进口企业，当左侧不等式违背时称作过度进口企业，当违背右侧不等式时称

作过度出口企业。对于加工贸易企业进口中间产品下界的确定，已有研究指出，由于加工贸易进口享有税收优惠，这会使加工贸易型企业更加倾向于出口，从而可以用一般贸易进出口比值的四分位数值作为加工贸易进出口比值的下界（Kee and Tang, 2012）。实际上，并不能仅根据税收上的激励来简单地认定加工贸易型企业更倾向于进口，因为一般贸易进口方式能够为企业的生产决策带来更大的灵活性，企业最终的进口方式是两者优劣权衡的结果。此外，一般贸易企业相对于加工贸易企业拥有更为充足的现金流，因此更有可能过度进口原材料而进行原材料的转售，在某种程度上充当进口代理商的角色。由于这两个原因，将零中间产品进口作为加工贸易企业进口中间产品的下界仍然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对于一般贸易出口企业，企业的生产可能全部使用国内原材料，故而企业可以进口为零。表 6 展示了不同出口贸易方式企业中间产品进口的取值分布。我们看到，进口为零的企业和过度进口的企业在各类出口贸易方式中都占据了绝大多数。这说明企业间原材料的交易活动非常普遍，直接测算企业出口的 DVAR 必需要对进口为零的企业与过度进口的企业进行适当的处理。

除了原材料的转售以外，间接进口还可以以一种更为隐蔽的方式存在，而且这种方式可能更为普遍，那便是由企业间产品的交易引致的。比如：当 A 企业将含进口原材料生产的产成品销售给国内的 B 企业时，一旦 B 企业将该产品用于企业的原材料投入，那么就相当于 B 企业间接进行了原材料的进口，而 B 企业的这种间接进口无法在海关数据中反映出来。这一问题可以通过利用已有的研究结论得以部分地解决，Koopman et al.(2012)认为中国加工贸易企业使用的国内原材料含有的国外产品份额为 5%—10%，在本文中，我们设定加工贸易企业的国内中间投入中含有国外产品份额为 10%，一般贸易企业的国内中间投入含有国外产品份额为 5%。

表 6 各类出口贸易方式的进口中间品取值分布（企业数%）

贸易方式	加工贸易	一般贸易	混合贸易	其他贸易	合计
进口为零	36.11%	12.01%	4.84%	0.09%	53.05%
适度进口	2.69%	3.05%	0.93%	0.00%	6.77%
过度进口	14.40%	15.26%	10.46%	0.16%	40.28%
合计	53.20%	30.32%	16.23%	0.25%	100.00%

数据来源：根据合并数据库计算而得。

（四）存货问题

一般来说，企业为了应对需求变化的不确定性、避免频繁进口的交易成本、平滑企业销售收入波动等原因会进行存货投资。在中国出口企业中，存货投资占到产出的 25%—28%^①。当企业存在正的产品存货投资时，企业当期的总产出大于企业的销售收入，用企业的销售收入代替企业的总产出来测算 DVA 会出现向下的偏误。而当企业存在负的产品存货投资时，企业当期的销售收入大于企业的总产出，此时用销售收入来代替企业的总产出会产生 DVA 测算向上的偏误。然而，企业存货一项中不仅包含了企业的待售产品存货，还包含在产品，半成品和原材料等。这样，企业当期进口的原材料不一定会全部用于当期出口产品的生产^②。

^①根据合并数据库计算而得。其中加工贸易出口企业存货产出比 28.04%，一般贸易出口企业存货产出比为 28.7%，混合贸易出口企业存货产出比为 25.9%。

^②这种情形对于依赖进口原材料较多的行业且原材料便于存储，价格变动较大的行业特别普遍。如需要进口

产品存货问题的可以通过利用企业当期工业总产值作为企业产出数据而得以解决，而原材料的存货问题则只能通过利用中间产品的上、下界来对企业进行筛选来处理。实际上，间接进口问题与存货问题的存在使我们只能通过近似的处理方法来得出中国出口 DVA 的上界与下界。

综上所述，本文的对于中国企业出口 DVAR 的测算步骤可以归纳如下：（1）删除不合理的样本，主要包括：a.进口为零的企业；b.出口为一般贸易方式，进口为加工贸易方式或混合贸易方式的企业样本；c.出口为加工贸易，进口为混合贸易的企业样本；d.出口为混合贸易方式，进口为加工贸易方式的企业样本；e.出口贸易方式为其他贸易方式的企业；（2）对过度进口的企业，用企业的工业中间投入代替企业的进口中间品代入公式进行 DVAR 计算；（3）对企业 DVAR 测算结果用其出口值加权得到行业平均 DVAR 与年平均 DVAR。